

常州豪乐金业机械有限公司摩托车转向器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3月30日，常州豪乐金业机械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常州豪乐金业机械有限公司摩托车转向器技改项目”整体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验收监测单位、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废气治理设施建设单位以及3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介绍，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验收工作组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9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工作组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翔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

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项目名称：常州豪乐金业机械有限公司摩托车转向器技改项目；
- （2）建设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知路8号；
- （3）项目性质：技改；
- （4）占地面积：29448m²；
- （5）投资总额：1000万元；
- （6）工作时数：年工作300天，两班制生产，日工作8小时，全年工作时数4800h；
- （7）产品方案：本此验收项目具体产品方案详见表1。

表1 本项目产品方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能力（吨/年）		年运行时数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1	摩托车转向器	500万套/年（其中原委外加工的300万件	500万套/年（其中原委外加工的300	4800h

	/a 锻件改为自行加工，原委外清洗的 100 万件/a 铝件自行清洗后进入后续加工)	万件/a 锻件改为自行加工，原委外清洗的 100 万件/a 铝件自行清洗后进入后续加工)	
--	--	--	--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取得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投资项目备案通知证（备案号：武新区委技备[2021]7 号，项目代码 2106-320451-04-01-749575）。2022 年 2 月委托常州赛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常州豪乐金业机械有限公司摩托车转向器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2 年 2 月 7 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意见（常武环审〔2022〕59 号）。

本项目于 2022 年 5 月开工，按照全部产能建设，建设完成后形成：500 万套/年摩托车转向器的产能。该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处理设施运行稳定，该过程无投诉、处罚等现象，状态良好，符合验收条件。

企业原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理，现因热理工段停产，将原有排污许可证进行注销，并于 2023 年 01 月 30 日重新申领排污许可证登记管理（登记编号：91320412079878237002Y）。

(三) 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10%。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常州豪乐金业机械有限公司摩托车转向器技改项目”整体验收，即年产 500 万套摩托车转向器的生产能力。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整体建成，经核查，本项目生产设备、原辅料、厂平面布局均发生了变化，对比原环评及其批复并对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不属于重大变动，变动内容已编制了《常州豪乐金业机械有限公司摩托车转向器技改项目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原则。

本项目生产废水依托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依托现有污水管网接管

至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武南河。

（二）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本次验收项目热水锅炉使用天然气燃烧过程中产生燃烧废气经低氮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 2#排气筒排放，抛丸粉尘经自带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 3#排气筒排放，喷漆废气经滤纸处理后与烘干（喷漆烘干、喷塑固化、钢件清洗线烘道）废气合并收集经水喷淋+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过一根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

2. 无组织废气

焊机烟尘经空气过滤箱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本项目未捕集到的抛丸粉尘、喷漆及烘干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的生产设备均设置在车间内，主要有抛丸机、精密数控车床、专业精密自动钻床等运行及厂内其他公辅工程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企业通过隔声、减振等防治措施，使厂界噪声达标。

（四）振动

本项目锻打区采用墙体隔声，降低锻打时的噪声和振动，选用性能好的减振材料和隔振器，同时合理布局，尽量远离四周厂界，使厂界振动达标。

（五）固体废物

（1）固废产生种类及处置去向

本项目产生一般固废为金属边角料、焊接金属粉尘、抛丸粉尘、废钢丸、过滤废料，统一收集外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润滑油、废矿物油、废切削液、废包装桶、在线监测仪表废液委托光洁威立雅环境服务(常州)有限公司处置，污泥委托江苏苏中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处置，沾染油等的废抹布、手套暂存危废库后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本项目以新带老中涉及的废滤纸、废活性炭委托光洁威立雅环境服务(常州)有限公司处置，喷淋废液暂存危废库后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固废仓库设置

本项目位于摩托车转向器二车间西侧建设一座面积为 96m² 的危废仓库，满足本项目危废暂存需要。危废仓库门口已张贴标识牌，各危险废物分类分区贮存，液体危废均设置托盘，危废仓库地面、裙角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符合防风、防雨、防晒、防腐及防渗等要求，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号）的相关要求。

本项目依托现有危废库北侧建 1 处 160m² 的一般固废仓库，满足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需要，其建设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的相关要求。

（六）其他环境防范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企业内部已建立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管理制度，并明确环境风险防控重点岗位的责任人和责任部门，企业正在编制《应急预案、风险评估》，已设置事故应急池 30m³，并配有雨水阀门。

2、“以新带老”措施

本项目原项目为油性漆，现改为水性漆，喷漆经滤纸处理后与烘干（喷漆烘干、喷塑固化、钢件清洗线烘道）废气合并收集后经水喷淋+二级活性炭处理后依托原有 15m 高排气筒（1#）排放，不新增排放口，焊机每个工位上安装一个空气过滤箱，焊机烟尘经空气过滤箱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抛丸产生的颗粒物通过自带的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 3#排气筒排放。

3、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工程

经核查，本项目设有污水排放口 1 个，雨水排放口 1 个，新增废气排放口 2 个，以新带老依托现有废气排放口 1 个，各排污口均按规范设置。

4、排污许可证

于 2023 年 01 月 30 日重新申领排污许可证登记管理（登记编号：91320412079878237002Y）

5、卫生防护距离核查

摩托车转向器车间外扩 100 米、机械零部件车间外扩 100 米范围形成的包络线区域。该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七）环境管理制度

建设单位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项目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制定了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江苏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2 日、2023 年 3 月 4 日-5 日对“常州豪乐金业机械有限公司摩托车转向器技改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接管口污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氟化物、石油类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表 1B 级标准。

2、废气

（1）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经检测，2#排气筒出口中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及速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中标准要求。3#排气筒出口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及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标准要求，1#排气筒出口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及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标准要求，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及速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 3728-2020）中标准要求。

（2）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焊机烟尘经空气过滤箱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未捕集到的抛丸粉尘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厂界、厂区内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标准浓度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外 1 米昼间、夜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标准。

4、振动

验收监测期间车间外振动符合《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GB10070-88)中工业集中区振动标准。

5、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6、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和氟化物及污水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总量核定要求；本项目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废 100%处置零排放。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管至武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武南河，达标排放，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车间外振动均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本项目危废仓库地坪已按要求作了防渗、防腐处理，对土壤及地下水无直接影响。

六、验收结论

常州豪乐金业机械有限公司摩托车转向器技改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运行稳定，建设内容符合环评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监测数据表明各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审批要求。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件要求，验收组同意“常州豪乐金业机械有限公司摩托车转向器技改项目”整体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企业在以后运行过程中，应进一步做好以下工作：

1、对环保设施进行定期检查、维护，确保环保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及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按照规范化要求，加强对危险废物的暂存、处置和综合利用全过程的管

理，完善管理台账，按要求及时进行网上申报，确保符合环保要求。



常州豪乐金业机械有限公司摩托车转向器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方式
组长	李洪斌	常州豪乐金业机械有限公司	总经理	17712309098
成员	任爽	原常州市武进区环境监察站	局长	18168813730
	沈琳	江苏尚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13775075077
	周璞	原常州市武进生态环境局		18168813753
	苗斌	江苏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采样负责人	18168810780
	张超	常州赛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18261166831
	姜雯娟	常州新睿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3951214670